

# 最新读后感散文(大全5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读后感散文篇一

两年前的一个夏天，我和同学们一起去了湛江的一个玛珥湖——湛江湖光岩，一人美丽神奇的地方。

进了玛珥湖风景区的大门，绕过树丛，走过羊肠小道，就来到有名的一块石壁前。上面记载了玛珥湖的传说。

旁过有一块被各种古代痕迹划过的石头，有石灰岩。还有种种被海水冲刷多年的痕迹，这就可以知道玛珥湖是怎样形成的了。柔和的风从右边的玛珥湖吹来，使人心旷神怡。

再走一段路，就来到了玛珥湖。站在岸边，远远望去，一座鲜明的古建筑物显在眼前，那是一座寺庙，千年古刹楞严寺。旁边有一个大漩涡，可别认为这是什么好东西，这个漩涡有许多人考察过，却为此没了命，也没有人找到他们的遗物，这始终是个谜。

绕过玛珥湖，就来到一个游乐场。这里绿树成荫，有很多秋千，很多人都在这里玩，一个秋千旁，抬头一看，一棵有三层楼高的大树耸立在身旁，亭子和石级环绕着它。登上去，玛珥湖的大半景色收在眼底，往对面的石级走下去，海风就大了起来。

再走一条小路，眼前一个小餐厅出现在眼前一座小桥不过2米，桥下有一条小溪，有几条小鱼游来游去。

玛珥湖到处都有美丽的景色，说也说不完，希望你有机会去细细游赏。

## 读后感散文篇二

看琦君的文章就好像翻阅一本旧相簿，一张张泛了黄的相片都承载着如许沉厚的记忆与怀念，时间是这个世纪的前半段，地点是作者魂牵梦萦的江南。那一幅幅的影像，都在诉说着基调相同的古老故事：温馨中透着幽幽的怆痛。笔下的故乡，处处洋溢着“三秋桂子，十里荷花”。

余光中剪不断的乡愁浓得声声撕心裂肺，琦君的乡愁也浓，却如浓郁的桂花香，多了份从容多了份暖心，所以她的乡愁悠悠如桂花香浓郁过后的余香缭绕。

喜欢琦君，喜欢琦君文字里成年人才有的乡愁被她用邻家女孩固执的“但我宁愿俗，就是爱桂花”挥洒出来。

琦君所追求的美，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艺术美。善于从中发掘并表现出人所未见，道人所未道，在人们共同的思想感情中写出独特的感受和体验，写出人人心中所有，人人笔下所无。正如我们一看“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我们会判断这是苏东坡所作；读“杨柳岸晓风残月”，就认为是柳永所为。我们也可以从“等国奉比，又惹轻愁起”，看出是琦君笔法。

琦君作品的独特风格是跟她独特的艺术思考和艺术追求分不开的——那是对真、善、美的思考和追求。

## 读后感散文篇三

秋雨的心是年轻的，却又是迟暮的。有着儿童的天真，有着老人的睿智，因而有了天真的向往新奇的心，有了发自内心的对历史的感悟。所以他的人生是美丽的。正如他在散文集

的序文中所写的那样他应该是一个“天使般的老人”即使他年老了，也会有一颗年轻的心的。

秋雨对梦想的初衷，对历史的感悟。更是由于他对人类历史的重视。他追寻的心是沧桑的，他对待敦煌文明遭受蹂躏的过去不再如别人所云的那样，将罪过归咎于一尽全力保护但却无力回天的王道士。历史的失落是有她既定的命运也有历史的更深层的本质的。历史的源远流长也正是因为它有令人悲痛的去。

初次接触余秋雨是他的第一本散文集《文化苦旅》，很是被作者深厚的文化底蕴所折服，他的思牵千载，行云流水的记录，对历史、对文化渗透着的领悟力，也是使余秋雨在中国的文化史上留下一席之地！

而后接触到他的另几本着作，如谈史谈鉴的《山居笔记》、阐述立身处世的《霜冷长河》、《行者无疆》，以及对比几大文明的《千年一叹》，还有类似回忆类的封笔之作《舍我一生》。读完后，总想写点什么，却一直未敢动笔，只怕自己的看法大为浮浅，甚至落入俗套，而今下定决心来浅谈一下余秋雨散文的写作风格问题，对于我们的写作也有很多的借鉴意义。

余秋雨散文作品中始终贯穿着一条鲜明的主线，那就是对中国历史、中国文化的追溯，思考和反问，与其他一些文化散文家相似，余的作品更透着几丝灵性与活泼，尽管表达的内容是浓重的。

余利用他渊博的历史知识，丰厚的文化功底，将历史与文化契合，将历史写活、展现，引起我们反思、追问，作为一个知识分子，他的作品已渗透了文人的忧患意识和良知，这点也是最重要的。典雅、灵动如诗般的语言。

余对语言有一种超强的领悟力和驾驭能力，他的散文追求一

种情理交融的雅致语言，并且“语言在抒情中融着历史理性，在历史叙述中也透露着生命哲理”。

他选择恰当的、富有诗意、表现力的语言加以表达，这些语言具有诗的美感，从而把复杂深刻的历史思想和文化说的深入浅出，平易近人，可读性很强。同时他还综合运用对偶、排比、比喻等修辞手法，大段的排比，对偶增强了语言表达的力度，构成了一种语言的气势，使语言不矫揉造作，装腔作势，平淡无味，而富有了张力，富有了文采。

简单叙述至此，最后一余秋雨的一句话来结尾。

阅读的最大理由是想摆脱平庸，早一天就多一份人生的精彩；迟一天就多一天平庸的困扰。

## 读后感散文篇四

老屋已经很老了。是本文的第一句开篇。本文先从老屋筑造的年代讲起。那时候封建统治时代仍然还在。紧接着讲述了老屋的建筑过程，是热闹的、神秘的、欢快的。在这座百年老屋的屋檐下，作者静静地回忆从前，感受到一种来源于古老的传统与悠久的历史所赋予的一种责任感与敬畏。关于岁月、生命与血脉流转。以前的先人们用一代代的青春延续了一个古老的家族。

这种故乡所给予的一种思念追忆之情让我联想到，江南小镇有方言“式微”一语。意思是说天色已晚。在天黑月明时走在古街小巷，脚边流水淙淙，听得一声“式微咯，回家吃饭咯！”回首之间，看见有人倚门而立唤着远方归来的游子，言语里的温馨与幸福让人有瞬间回家的冲动。虽然明知唤的不是自己，但也有丝丝暖意涌上心头。

人生长行寂寞，究其淡然却少。有些人也许终其一生也只为等待一种像老屋给人以归属感的归宿，一声唤。若在天黑欲

转归程时，得你一声唤，唤我回家食饭，那么我无论是行于露水之中亦或是泥泞之中，都可以找到家一般的安全感，然后抱住你，展颜一笑了。

一些事物存在的力量与美，其实在于它们转达给我们内心的一种真理与坚定。因此获得冲破时间空间禁制的力量。不同时代的人，一样会在门外浮动着的远山落日之下，感受着一代代血脉与故乡流转；一样会在老屋前轻抚着微微腐朽的实木，感受着当年婚丧嫁娶的幸福；一样会在有所思忆的时候，感受着远方亲人所满含的关怀。

老屋已老，但它记载了四万多个日月星辰变换的故事。我想，如果有一天我也能够来到老屋前，我也必会吟出“式微，式微，胡不归？”

它的意思是：天色已晚，天色已晚，远方的人你为何不回来？

## 读后感散文篇五

最近读过了《林语堂散文选集》这本书，感受颇深。

本书以一种新的风格来撰写文章，读者在一字一句中很容易就能看出作者林语堂的幽默和观点独特等特点，他常常就一个我们习以为常的事物来谈论，从而得出一个全新的观点。

在《论买东西》这篇文章中，作者便以自然、流畅的语言，带领着读者来重新认识我们熟悉的“买东西”这件简单的事情，文中作者就以自己的经历为例子来谈：本是不想买东西，只在门外看看，却因为一时感情冲动，总是看而不去买也实在尴尬，便由驻足观看改为跨进店门，这种事情在我们身上也确实很多，本来只是去逛超市，散散步，舒畅一下心情，却往往做上一笔“小交易”，带一大捆东西回家，这也实在难免。

而接下来作者又写了“见人下菜碟”这种近代社会人们的通病，又让人联想回味一番，也为下文做了一个简单巧妙的铺垫，最后作者写到了“孩子”，便巧妙地将文章升华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因为孩子的眼睛、心灵是最纯洁的，没有阴险与虚伪，“人之初，性本善”，只有与小孩子做交易时，我们才能真正感到高兴，而这也正是买东西的本质与艺术。

卖家高兴，买家也同样高兴，我想真正能做到的，现在恐怕也只有只有小孩子了吧，就像作者在文中最后一句提到的“心不必明，性不必见，只看看小孩子好了。”

读过这本书，我认为写好一篇文章其实只需用朴素的语言记录自己内心对某个事物的真实感受或某种看法，就像小孩子的心灵一样干净、纯洁，这便足以让读者产生共鸣，读懂你想表达的心意，这便是一篇成功的文章了。